

深圳市江波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
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江波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6月14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及公司2024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成员、第三届监事会监事成员。股东大会结束当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公司董事长、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监事会主席，并聘任了新一届的高级管理人员和证券事务代表。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顺利完成，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一）董事会成员

1、非独立董事：蔡华波先生（公司董事长）、李志雄先生、王景阳先生、朱宇先生、蔡靖先生和胡颖平先生；

2、独立董事：唐忠诚先生、陈伟岳先生、黄志强先生。

上述董事会成员（简历详见附件）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上市公司董事任职资格，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所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人数未低于公司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人数比例符合相关法规要求。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

为保证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工作的顺利开展，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下简称“《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设立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如下：

1、审计委员会由唐忠诚先生、陈伟岳先生、胡颖平先生组成，由唐忠诚先生担任主任委员（召集人）；

2、提名委员会由唐忠诚先生、陈伟岳先生、蔡华波先生组成，由唐忠诚先生担任主任委员（召集人）；

3、战略委员会由蔡华波先生、蔡靖先生、黄志强先生组成，由蔡华波先生担任主任委员（召集人）；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唐忠诚先生、陈伟岳先生、朱宇先生组成，由唐忠诚先生担任主任委员（召集人）。

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全部由董事组成，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过半数并担任主任委员（召集人）；审计委员会成员为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且主任委员（召集人）为会计专业人士，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公司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二、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组成情况

1、非职工代表监事：高威先生（监事会主席）、张继红女士

2、职工代表监事：孟萌女士

上述监事会人员（简历详见附件）均符合法律法规所规定的上市公司监事任职资格，公司监事会中职工代表监事的比例未低于监事总数的三分之一，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配偶和直系亲属在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期间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任期自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三、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及《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 1、总经理：蔡华波先生
- 2、副总经理：朱宇先生、高喜春先生、许刚翎先生、马庆容先生、黄强先生
- 3、财务负责人：朱宇先生
- 4、董事会秘书：许刚翎先生
- 5、证券事务代表：黄文芳女士

上述人员（简历详见附件）的任职资格、岗位胜任能力等相关情况符合《公司法》《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其中，聘任财务负责人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成员过半数同意。

董事会秘书许刚翎先生、证券事务代表黄文芳女士均已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上市规则》《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形。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755-86030009

传真：0755-86700940

电子邮箱：ir@longsys.com

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科发路 8 号金融服务技术创新基地 1 栋 8 楼 A、B、C、D、E、F1

上述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四、届满离任的情况

（一）董事届满离任情况

本次换届选举完成后，Jason Zheng（郑建生）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及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委员职务，离任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截止至本公告披露日，Jason Zheng（郑建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履行而未履

行的股份锁定承诺事项。

（二）监事届满离任情况

本次换届选举完成后，谭康强先生、金红梅女士不再担任公司监事职务。截止至本公告披露日，谭康强先生、金红梅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谭康强先生持有公司员工持股平台深圳市龙熹二号投资企业（有限合伙）15.77%的份额，深圳市龙熹二号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股份 19,020,000 股；金红梅女士持有公司员工持股平台深圳市龙熹一号投资企业（有限合伙）6.31%的份额，深圳市龙熹一号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股份 19,020,000 股。谭康强先生、金红梅女士不存在应履行而未履行的股份锁定承诺事项。谭康强先生、金红梅女士仍将继续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0 号——股份变动管理》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三）高级管理人员届满离任情况

因任期届满，李志雄先生、王景阳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仍在公司担任董事职务；杨晓斌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志雄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3,1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5.60%；王景阳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4,731,2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15%；杨晓斌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5,85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42%。李志雄先生、王景阳先生以及杨晓斌先生承诺其所持公司股份仍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0 号——股份变动管理》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进行管理，并继续履行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中所做出的相关承诺。

公司董事会对上述人员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工作以及对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深圳市江波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6 月 14 日

附件：公司第三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一、 第三届董事会成员简历

（一） 蔡华波先生

蔡华波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6年出生，高中学历。1996年至1999年任深圳市海洋王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业务员；1999年创建江波龙有限，历任江波龙有限总经理、执行董事、董事长；2015年至2018年兼任北京君正集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截止至本公告披露日，蔡华波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62,071,9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39.26%；蔡华波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蔡丽江女士、深圳市龙熹一号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龙熹二号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龙熹三号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龙舰管理咨询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龙熹五号咨询企业（有限合伙）合计持有/控制公司股份246,071,9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59.60%。蔡华波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

（二） 李志雄先生

李志雄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5年出生，本科毕业于华中理工大学电子专业，华中科技大学电子与通信工程硕士，深圳市高层次专业人才（地方级领军人才）。1998年至2004年任福建实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研发部工程师；2004年任福建升腾资讯有限公司研发部硬件经理；2004年至今任职于本公司，现任公司董事。

截止至本公告披露日，李志雄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3,1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5.60%。李志雄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

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

（三）王景阳先生

王景阳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6年出生，本科毕业于复旦大学电子学与信息系统专业，复旦大学工商管理硕士（MBA），硕士研究生学历。1999年至2000年任上海市有线网络有限公司技术开发部硬件工程师；2000年至2001年任华为技术有限公司多媒体事业部技术支持工程师；2001年至2003年任上海裕泰电子有限公司产品副经理；2003年至2008年任意法半导体（上海）有限公司产品市场经理；2008年至2009年任晶晨半导体（上海）有限公司市场高级经理；2009年至今任职于本公司，现任公司董事。

截止至本公告披露日，王景阳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4,731,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15%。王景阳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

（四）朱宇先生

朱宇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4年出生，毕业于原西安工程学院（现长安大学）应用地球物理专业，本科学历。1997年至2003年任贵阳仪器仪表工业公司永青示波器厂财务科科长；2003年至2005年任贵州宏泰物业发展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05年至2014年任华宝国际控股有限公司集团财务部总经理；2014年至2015年任深圳市房多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5年至2016年任深圳同创伟业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监；2016年至今任职于本公司，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截止至本公告披露日，朱宇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970,8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72%。朱宇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

（五）蔡靖先生

蔡靖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 年出生，本科毕业于重庆大学通信工程专业，研究生毕业于北京邮电大学信号与信息处理专业，北京大学国家发展研究院工商管理硕士（MBA），硕士研究生学历。2006 年至 2009 年任伟创力（中国）电子设备有限公司高级工程师；2009 年至 2011 年任北京华瑞赛维通信技术有限公司技术经理；2011 年至 2014 年任诺基亚（中国）投资有限公司系统专家；2016 年至 2019 年任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员；2019 年任中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监；2020 年至今任华芯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投资二部高级经理。2021 年 2 月至今兼任公司董事。

截止至本公告披露日，蔡靖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蔡靖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

（六）胡颖平先生

胡颖平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6 年出生，毕业于北京理工大学计算机专业，本科学历。1999 年至 2000 年，任广州南方高科有限公司软件工程师；2000 年至 2001 年，任新世纪风舟通信有限公司软件开发经理；2001 年至 2016 年，历任展讯通信（上海）有限公司软件经理、事业部总经理及副总

裁等职务；2016年至2018年，任北京屹唐华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高级咨询顾问；2018年至今，任职于元禾璞华（苏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元禾璞华（苏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伙人；2020年至今，任苏州赛芯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2022年至今，任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的监事。2022年11月至今兼任公司董事。

截止至本公告披露日，胡颖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胡颖平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

（七） 唐忠诚先生

唐忠诚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3年出生，本科毕业于原南京粮食经济学院（现南京财经大学）财务会计专业，研究生毕业于南开大学会计学专业，长江商学院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EMBA），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1985年至1991年任华中农业大学管理学院教师；1991年至1998年历任中国电子进出口公司珠海公司财务处会计、副处长、处长；1998年至2003年历任光大证券有限公司深圳管理总部负责人、研究所负责人、人力资源总经理；2003年至2004年任上海莱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05年任山东菏泽市立医院党委书记、院长；2006年任冠日通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首席财务官；2007年至2009年任东莞君德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0年至今历任深圳市同创伟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合伙人、监事，深圳同创伟业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管理合伙人、财务总监。2021年至今兼任公司独立董事。

截止至本公告披露日，唐忠诚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唐忠诚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期

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规范运作》以及《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

（八） 陈伟岳先生

陈伟岳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2年出生，本科毕业于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研究生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民商法学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国执业律师。1992年至2002年历任汕头宏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职员、证券事务部主管；2002年至2004年历任深圳市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主管、办公室负责人；2004年至今历任广东晟典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人、高级合伙人；2013年至2019年兼任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年至2023年兼任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至今兼任公司独立董事。

截止至本公告披露日，陈伟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陈伟岳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规范运作》以及《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

（九） 黄志强先生

黄志强先生，中国国籍，有新加坡永久居留权，1963年出生，本科毕业于西安交通大学电子物理专业。1985年至1991年任中国电子进出口总公司项目经理；1992年至2000年任美国驻华使馆商务处资深商务专家；2000年至2006年任中国惠普有限公司政府暨公共事务主任；2006年至2008年任联想集团政府事务总经理；2008年至2012年任索尼爱立信移动通信（中国）有限公司政府事务副总裁；2013年至2022年任超威半导体（中国）有限公司大中华区政府暨公共关系副总裁。

截止至本公告披露日，黄志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黄志强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规范运作》以及《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

二、 第三届监事会成员简历

（一）高威先生

高威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7年出生，毕业于广东省经济管理干部学院计算机专业，大专学历。2000年至2001年，任中山市东升镇联达利电子厂工程师；2001年至今任职于本公司，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副总裁。

截止至本公告披露日，高威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高威先生持有公司员工持股平台深圳市龙熹二号投资企业（有限合伙）12.62%的份额，深圳市龙熹二号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股份19,020,000股。高威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情形。

（二）张继红女士

张继红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0年出生，毕业于国家开放大学会计学专业，大专学历。1990年至1991年，任蛇口工业区印刷厂文员；1991年至2006年，任深圳市东方药业有限公司会计主管；2006年至今任职于本公司，现任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人力行政中心行政总监、迈仕渡子公司事业部副总经理。

截止至本公告披露日，张继红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张继红女士持有公司员工持股平台深圳市龙熹二号投资企业（有限合伙）2.52%的份额，深圳市龙

熹二号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股份 19,020,000 股。张继红女士与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情形。

（三）孟萌女士

孟萌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5 年出生，毕业于江西省幼儿师范学校幼儿教育专业，中专学历。1997 年至 1999 年，任深圳市宏愉电子有限公司采购员；2009 年至今任职于本公司，现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资深综合管理主管。

截止至本公告披露日，孟萌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孟萌女士持有公司员工持股平台深圳市龙熹二号投资企业（有限合伙）1.26%的份额，深圳市龙熹二号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股份 19,020,000 股。孟萌女士与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情形。

三、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一）蔡华波先生

详见“一、第三届董事会成员简历”；

（二）朱宇先生

详见“一、第三届董事会成员简历”；

（三）高喜春先生

高喜春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5 年出生，本科毕业于南京

航空航天大学飞行器制造专业，本科学历。1996年至1999年任上海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工程师；1999年至2001年历任日本日立造船信息系统株式会社高级工程师、项目经理；2001年至2020年历任紫光展锐（上海）科技有限公司经理、总监、副总裁、高级副总裁。2020年至今任职于本公司，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截止至本公告披露日，高喜春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高喜春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四）许刚翎先生

许刚翎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年出生，本科毕业于湘潭大学法学院法学专业，研究生毕业于湘潭大学法学院经济法专业、澳大利亚阳光海岸大学（University of the Sunshine Coast）工商管理硕士（MBA），硕士研究生学历，具有中国法律职业资格。2006年至2008年任广东君信律师事务所深圳分所实习律师、律师；2008年至2009年任深圳市迅雷网络技术有限公司法律顾问；2009年至2010年任广东信桥律师事务所律师；2010年至2013年任华宝国际控股有限公司风控经理、风险管理办公室副总经理、董事局办公室主任；2013年至2018年任通力电子控股有限公司高级法务经理、法务部部门长、法务总监、CEO办公室主任；2018年至今任职于本公司，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截止至本公告披露日，许刚翎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许刚翎先生持有公司员工持股平台深圳市龙熹五号咨询企业（有限合伙）9.52%的份额，深圳市龙熹五号咨询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股份6,300,000.00股。许刚翎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

者且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五）马庆容先生

马庆容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7年出生，本科毕业于复旦大学电子学与信息系统专业，复旦大学理学硕士，硕士研究生学历。1999年至2018年任上海复旦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产品总监；2019年至2020年任上海骁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1年至今任职于本公司，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截止至本公告披露日，马庆容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马庆容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六）黄强先生

黄强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6年出生，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应用电子专业，本科学历。1998年至2003年任上海诺基亚贝尔股份有限公司研发工程师，2003年至2007年任意法半导体（上海）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07年至2015年任飞索半导体（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市场总监，2015年至2016年任东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7年至今任职于本公司，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截止至本公告披露日，黄强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黄强先生持有公司员工持股平台深圳市龙熹三号投资企业（有限合伙）3.37%的份额，深圳市龙熹三号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股份17,820,000.00股。黄强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

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四、 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黄文芳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0年出生，毕业于河南财经政法大学金融学专业，经济学学士，持有中级会计师及证券从业资格。2010年至2016年，历任通力电子控股有限公司财务部会计、应收账款管理组组长；2016年至今任职于本公司，现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截止至本公告披露日，黄文芳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黄文芳女士与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形。